

证券代码：601059

证券简称：信达证券

公告编号：2023-036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信达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监管机构和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以下简称“资管子公司”）
- 投资金额：人民币3亿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设立资管子公司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监管机构/主管部门必要批准/许可后方可具体实施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把握业务机遇，加快资产管理业务发展，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出资人民币3亿元设立全资资产管理子公司，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从而推动公司资产管理业务更好发展。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年10月1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资产管理子公司的议案》《关于对资产管理子公司提供净资本担保承诺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设立资管子公司相关事宜尚需取得监管机构/主管部门必要批准/许可。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信达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监管机构和登

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金额：人民币3亿元。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出资比例：100%。

经营范围：从事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以及监管机构允许开展的其他业务（具体经营范围以监管机构和登记机关核准内容为准）。其中，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业务资格待资管子公司设立后根据监管要求另行予以申请。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设立资管子公司符合监管政策与行业发展趋势，有利于提高业务运行效率，加快业务转型，聚焦主动管理，提高客户财富管理服务能力，提升市场竞争力。资管子公司成立后，将努力建成为综合性资产管理平台，为投资者提供专业化金融理财服务，为公司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经测算，公司在设立资管子公司后，各项风控指标仍处于合理稳健水平，能够持续满足监管机构各项要求。未来，公司将坚持稳健的经营策略，采取有效的风险管控措施，确保公司及资管子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特此公告。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18日